

國民小學「鄉土語言」教學 的困難與突破

張慶龍／南投縣營盤國小校長



任何一種母語，都值得我們尊重、讚美、善盡呵護與存續的責任

近年來由於我國政治、經濟、文化等各層面，落實本土化腳步的加快。又鑒於多種母語受到強勢語言擠壓而面臨急速流失的危機等，強化了各層各界關懷鄉土的意識，因此在課程的修訂，也

加重了相關的課程與教材。

國民中小學課程標準，分別在八十六、八十七學年度起開始實施新增的國中「認識台灣」，國小「鄉土教學活動」等課程，讓學生從小對台灣鄉土，有更

深一層的認識與體會。

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二日教育部以台國字第四六五四一七號令公布「國民小學鄉土教學活動課程標準」，為鄉土教學活動課程實施的依據。依規定其活動內容包括鄉土語言、鄉土歷史、鄉土地理、鄉土自然、鄉土藝術等五類。在這五類中的鄉土歷史、鄉土地理、鄉土自然、鄉土藝術等四類，可以參照既有的教學課程中的社會科、自然科、美勞科、音樂科、體育科等相關教材而得到指導。因此實施上沒有太大的困難，而最大的困難是「鄉土語言」教學。

依鄉土教學活動課程標準「鄉土語言」的活動內容綱要，包括兩個項目，其內容是：

一、說話教材：

(一)聽力練習—包括辨音、了解大意、辨別語調、把握重點等。

(二)說話練習—包括語音清晰、語調語氣、會話、問答、說故事、演講討論、與國語互譯等。

以上在說話教材聽力練習時，須配合「音標」辨識；說話練習時，須配合母語發音方法、「拼音」方法等，幫助分析語音。

二、讀書教材：

(一)漢學童蒙。

(二)傳說故事。

(三)童話寓言。

(四)諺語格言。

(五)歷史故事。

(六)科學故事。

(七)兒歌民歌。

(八)童詩歌後語。

(九)笑話繞口令。

(十)古典詩文。

(十)現代散文。

以上讀書教材應注重輕聲、變調及困難音素的練習，使讀書更流利。

在課程標準中，我們可以發現「鄉土語言」教學活動，必須達到以下四項目標：

一、能熟習並運用本鄉、鎮、

市、區鄉土語言，以保存鄉土文化。(分段目標，中年級第五點。)

二、能熟習本縣、市鄉土語言進

而瞭解各族群語言間的關係。(分段目標，高年級第三點。)

三、增進對鄉土語言的認識，並

培養保存、傳遞及創新的觀念。(總目標第一點。)

四、培養各族群文化的尊重，以

開闊胸襟與視野，並增進社會和諧。(總目標第四點。)

從以上教學內容、教學目標來分析，目前推行學習母語，至少先要解決下面幾個困難。

一、師資從那裏來？

二、教材編印有統一的文字嗎？

三、音標的選擇是那一種？拼音符號統一否？

四、誰來編教材？有能力嗎？

八十二年公布的「修正國民小學課程標準」增設「鄉土教學活動」一科，雖自八十五學年度實施，因該科目三年級以上才設科，因此自八十七學年度才正式上課。這幾年中間本人除收集鄉土資料，研讀鄉土教材外，並參加了南投縣政府主辦的「國民中小學教師母語推廣教育漢語認知研習」、「南投縣民間文學研習營」；台灣省立彰化社教館主辦的「中部五縣市高中國中小教師鄉土語言研習」；台灣省文獻委員會主辦的「台灣史蹟源流研習」(包括南投鄉土歷史研習、民俗文物研習、姓氏源流尋根系列研習等)等週六下午、週日、寒暑假中舉辦的各類研習活動。在收集、研讀、研習中，發現前所列舉的困難點，現在僅提出「母語教學」現況下，尋求解決的突破方法，分別提出說明於下：

一、母語師資的缺乏—現在中小學教師，都是以國語實施教學所培養出來，畢業後，同樣以國語實施教學，本身即很少在學校說母語，因此在學校實施母語教學，其效果可想而知。目前看來，母語的學習與推展，民間比學校(包括教育機關)更為認真，因此必須鼓勵教師能熱心參加民間的母語研習，否則母語教學必流於形式或敷衍，難有具體的成效。

教育主管機關應擴大辦理鄉土語言教學教師在職進修，積極協調各師範院校擴大辦理鄉土語言教學教師進修，培育更多鄉土語言教學種子教師等等。必要時師範院校建立更完善的大學教材，如開設「台灣閩南語」、「台灣客家語」...等課程，配合台灣各地方母語的研究，規劃完善的中小學鄉土語言師資培育管道。

二、文字未統一，有時寫不出文字—我們常在電視閩南語劇字幕或台灣歌曲字幕，發現字體錯誤百出，是母語教學面臨的難題，尤其是語意深遠的俚俗諺語，因往往是約定俗成，口耳相傳，疏於考證和訓詁，很難去肯定孰是孰非。遇到有音無字時，就借用同音字使用，甚至還創出新字，使文字的書寫更加紊亂。

漢語最早也是只有語言而沒有文字，後來將字與音間歸納出規則，閩南語也在這種歷史演變下產生的語言。現代人缺乏漢學基礎，在致力閩南語文字化時，忽略文化背景，隨便找字搪塞，沒音用羅馬拼音替代，這都是一種不負責任的做法。

目前已出版的閩南語辭典，如：「台灣漢語辭典」(許成章編)、「國台雙語辭典」(楊青矗編)、「常用漢字台語辭典」(許極燉編)、「台灣話大辭典」(陳修編)等四種辭典，均在辭典正文前表示，目前台灣話缺乏標準化的書寫法，對這四本辭典的作者，為台灣話奉獻的熱心，是令人感動的。我們盼望早日能由集體編輯的方式，運用學術態度，更精確、更廣泛地編輯一套經典性的「台語大辭典」(閩南語大字典)，讓閩南語「書同文」，以統一目前閩南語文字的混亂局面。

三、音標符號、拼音方法百家爭鳴—各式音標出籠，包括「教會羅馬音標」、「非教會羅馬音標」(拉丁字)、「台灣方言符號」、「漢字反切法」、「國際音標」、「注音符號拼音」、「注音符號第二式」(英文字母式)，以及台灣語文學會完成的「台灣語言音標方案」所誕生的「台語音標」...。在各縣

市或個人出版的母語教材，其標音方法，都不相同。不只在地方，甚至語言學者，對台語的標音，也有許多不同的方法和意見，並且各有堅持。此種「因地制宜」的標音方式，勢必成為將來全面推行母語的絆腳石。

上述出版的四種閩南語辭典，採用的音標，「台灣漢語辭典」以國際音標為主，用修訂式台語方音符號，並採教會羅馬字；「國台雙語辭典」採修訂式台語方音符號及修訂式教會羅馬字；「常用漢字台語辭典」採用台語注音符號，並自己改訂教會羅馬字；「台灣話大辭典」採用教會羅馬字，但陽入調的標示不明等。此種標音形式之分歧，必須教育當局拿出魄力，提早標準化。希望各種語言的音標統一正音，避免語音分歧。

此種標準化的制定，除了審慎了解學界和民間的現況加以評估外，並應考慮學校師生能在「既有的學習基礎上」學習方便，使母語教學的推展更順利。

四、缺乏編寫教材人材—依鄉土教學活動活動內容的說明，「各縣市應成立委員會編輯鄉土教材，各校得成立小組編寫補充教材。」依目前各坊間出版的母語教材，大多是民間熱愛本土文化人士所編寫，只能做教學參考的依據，

不能成爲一套完整的學習課程。因此各校應顧及不同領域學科之教學理論，如：聽、說、讀之順序，做合理的安排；依年級、母語程度、族群分布狀況等，選擇適當教材，從中選取可用的材料，按不同難易程度加以編輯施教，以達成學生學習的目標。

過去由於國語政策的推行，忽略了各族群母語的教學，現在大家已有共識，「任何一種母語，都值得我們尊重、讚美，善盡呵護與存續的責任，而不該受到歧視。」因此，站在教育的立場，我們的任務是「既要推行國語，也要發揚母語！」爲了推展母語教學的政策，發揮最大的功能，學校與任課教師允宜儘早籌謀集思廣益，以迎接八十七學年從三年級逐年實施的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課程的來臨。

參考資料

教育部83.12.2發布，國民小學鄉土教學活動課程標準，台灣省政府八十三年冬字第七十三期省公報，頁4~11。

郭書紳撰(民83.3)，教育廣播月刊，鄉土語言教學發展現況與省思，頁4~5。

董忠司撰(民81.2)，中國時報開卷周

報，新近出版四種閩南語辭典的評介與比較。

楊振裕撰(民83.10)，師友月刊，推動母語教學，頁48~51。

羅肇錦撰(民84.5)，康橋教研學會雜誌，歷久彌新一談漢字漢語的科學特質，頁38~40。

吳錦順編(民83.9)，閩南語文教材彙編，台灣省立彰化社教館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出版。

董忠司著(民85.12)，民間文學採訪記音手冊「台灣閩南語語音教材」初稿，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出版。

